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五人（发出表决票五张），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五人（收回有效表决票五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部分参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福建泉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泉州闽光追加投资，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泉州闽光追加投资。

5.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钢铁产能指标网上竞拍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1月16日